



新闻中心

南师要闻  
媒体南师

综合报道  
电视新闻

学院采风  
广播新闻

校园标点  
校报新闻

菁菁校园  
精彩专题

南师讲坛  
图片新闻

时事  
新闻

当前位置: 阳光首页 > 新闻中心 > 综合报道 > 正文

### 南师大教育硕士等三类专业学位教育入选教育部教育综合改革试点

来源: 研究生部 发布者: 网管 发布日期: 2010/11/09 09:45:41 浏览次数:

日前, 教育部下发了《关于批准有关高等学校开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教研[2010]2号), 正式批准北京大学等64所高等学校开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工作, 我校申..

日前, 教育部下发了《关于批准有关高等学校开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教研[2010]2号), 正式批准北京大学等64所高等学校开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工作, 我校申报的教育硕士、艺术硕士、法律硕士改革试点项目也成功入选, 是入选改革试点项目最多的高校之一。

我校将根据教育部《关于实施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的精神, 组织专家认真研究、论证, 把握不同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发展规律, 创新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 提高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 为国家和江苏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大批高层次应用型人才。(研究生部/余嘉云)

永久地址:

[【 打印 】](#) [【 关闭 】](#)



我来评论

姓名:  密码:   匿名(无需注册) 附加码:  265

发布评论

用户发表意见仅代表其个人意见, 并且承担一切因发表内容引起的纠纷和责任